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按照《宁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宁财发〔2024〕26 号）文件要求，我中心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自评，总体自我评价是：财政资金预算配置合理合规，预算执行严格有序，预算管理规范可控，资金效益合乎预期。具体自评情况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职能：宁县房产服务中心负责全县拟定全县房地产管理、住房保障的政策措施、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管理、房地产市场管理和住房保障。负责全县房屋产权产籍管理。负责全县物业管理工作。承担全县住宅与房地产开发项目竣工综合验收。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职工培训和中介服务机构的资格管理。负责全县房地产行业统计。

2、机构设置：宁县房产服务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人员情况：宁县房产服务中心实有事业编制 11 名，2022 年末在职职工 16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1 名，一般工作

人员 14 人。

4、资产情况：年初固定资产为 459829.00 元，年内购置 0 元，，年末固定资产为 459829.00 元。

5、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2023 年，宁县房产服务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关注民生、服务人民”的工作理念，发扬“团结进取、奋力拼搏”的房管精神，以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和物业服务水平提升为抓手，加大工作力度，推进管理创新、工作创新、效能创新、机制创新，取得明显成效，圆满完成了年初既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三）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总支出 278.06 万元，结余 0 元。基本支出 203.3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73.1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0.9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8.68%；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3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5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5.30%；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支出 35.3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2.70%；）；项目支出 74.6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26.86%。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2023 年我中心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规章制度，规范细化收

支流程，严格落实“一支笔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坚决执行先预算后支出，规范预算，强化支出，确保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

（五）当年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我中心根据宁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全县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严格按照预算编制方法和口径，在认真核实各项数据的基础上，科学、规范的编制部门预算。2023 年初预算情况：在职人员 16 人，年初预算总收入 191.37 万元，预算总支出 191.3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决算收入总计 278.06 万元，支出 278.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37 万元，项目支出 74.68 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2023 年上级下达保障性租赁补贴资金 37.00 万元，实际拨付 37.00 万元，截止 2023 年年底，该项目共计支出 35.154 万元，按照《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17〕2 号）规定，经宁县廉租住房建设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审定，对符合住房租赁补贴条件的城镇低收入家庭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35.154 万元元，资金使用与项目内容完全吻合。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方面反映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总体评价结论：我中心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项目根据省、市相关文件要求，严格按照“三审两公示”的程序，由申报户提供基础资料，向所在的乡镇、社区进行申报，乡镇、社区进行初审、签字、盖章，各相关单位进行数据查询、审核，县房产服务中心进行复审，并将符合条件的申报户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对于公示无异议的申报户确定为补贴对象，做到了补贴对象精准、发放及时、应保尽保。按照保障面积 15 m²/人，保障标准 7 元/m²标准，全年共保障 119 户，发放补贴 35.154 万元。

经济效益：该项目实施后，解决了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发挥了保基本、兜底线的作用。

社会效益：切实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住有所居，为繁荣经济、稳定社会和保障民生发挥积极的作用。

生态效益：有效解决了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问题，进一步改善了居住条件。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应在“提高认识、强化管理、科学设定、注重实效”的基础上，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质量。目前缺乏专业的绩效评价人员，基本由财务人员担任。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建议多开展绩效评价相关工作的业务培训，注重各项指标的可衡量性及对指标的分级表述，提高绩效指标的重要性的综合性；

2、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重点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得出让人信服的评价结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始终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绩效目标自评报告作为编制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的重要依据，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并在决算公开中予以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